

臺南市七股區公所【無自用農舍申請】作業流程表

權責單位	作業流程	作業期限
農業及建設課	<pre> graph TD A[申請書] --> B{無自用農舍申請} B --> C[收文] C --> D[業務單位簽收] D --> E{文件是否完備} E -- 否 --> F{可否補正} E -- 是 --> G[擇日安排會勘] F -- 可 --> H[限期補正] H --> G F -- 否 --> I[說明原因回覆申請人] G --> J{是否符合} J -- 否 --> I J -- 是 --> K[核發] K --> L([結案]) I --> L </pre>	6 天
※法令依據		
※應備證件 無自用農舍證明申請書、地籍圖、土地登記簿、現場照片、申請人房屋財產歸戶查詢清單(有建物者-附建物使用執照)、土地使用分區證明(都市計畫外-免附)、戶籍謄本、切結書及耕地清冊		
※使用表格 無自用農舍證明申請書		
※作業注意事項		
※承辦課室 農業及建設課 電話 06-7872611#257 吳宜頻		